

# 关于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湖南由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指派本所律师【贺谭朝】、【蒋漓漓】（以下简称“本所律师”）出席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法律意见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出具。

本所律师根据知悉的相关事实和法律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提出议案的股东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的合法性、有效性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对公司提供的文件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据此进行了必要判断，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必备法律文件予以公告，并依法对此法律意见承担相应责任。

##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 （一）召集及通知

经核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集，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号），董事会作出决议并向全体股东发出相应公告。公司董事会在通知中列明了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审议事项、会议方式、会议时间、地点、会议议题、会议出席人员、会议登记方法等事项，并按《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所有事项内容进行了充分披露。

## （二）会议的召开

2024年8月14日上午9:30，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高新区创业中心3号楼1510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作为召集人。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集人资格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一）本所律师根据对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股东代表的授权委托书证明和身份证明资料的审查，证实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人，代表股份57,951,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42%。

本所律师基于上述核查结果，认为出席本次会议的上述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均合法、有效。

## （二）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出席会议人员除股东及委托代理人之外，列席本次会议的情况：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刘弘、董事候选人程立中先生、王瞰先生、敖双红先生、杨瑞金先生、李军先生，监事候选人孙培文先生、许春晓先生、文羿森先生，本所律师【贺谭朝】、【蒋漓漓】。

##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审核，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程立中先生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于中路先生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瞰先生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邱峰先生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廖雪辉先生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周达苏先生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

人敖双红先生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杨瑞金先生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李军先生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孙培文先生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许春晓先生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文羿森先生的议案》。

上述议案属于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并且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所列明的审议事项相一致;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对通知议案进行修改的情形,也未发生股东提出新议案的情形。

#### **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对公告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程立中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程立中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程立中先生简介：程立中先生，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研究生毕业。历任桃源县第一中学教师、深圳市罗湖区五金工贸公司会计、深圳中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福田支行信贷员、华夏银行深圳分行深南支行信贷经理、中企世贸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泰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于中路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于中路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瞰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王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王瞰先生简介：王瞰先生，湖南大学毕业。历任湖南航天管理局科研处科员、湖南航天科技公司副总经理、湖南广和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湖南元合明科技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邱峰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邱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邱峰先生简介：邱峰先生，毕业于长沙理工大学法学专业，自2005年任职于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法律事务部副部长、部长，拥有丰富的上市公司法律服务经验。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廖雪辉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廖雪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周达苏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周达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敖双红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敖双红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敖双红先生简介：敖双红先生，法学博士、中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英国威尔士大学访问学者，中南大学统一战线参政议政工作室（CTTI 来源智库）主任。兼任湖南宪法学会副会长、湖南行政法学会副会长、湖南省法治反腐研究会副会长、湖南省应用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省预防腐败研究基地执行主任、省委依法治省讲师团成员、省行政审批制度工作小组咨询专家。湖南省人大、长沙市人大、常德市人大、娄底市人大、郴州市人大等立法咨询专家。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杨瑞金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杨瑞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杨瑞金先生简介：杨瑞金先生，无锡轻工业大学工学博士毕业后留校。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高级访问学者。江南大学食品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及食品酶学方向学科带头人。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中国食品科技学会非热加工分会副理事长、中国农学会农产品贮藏加工分会理事、《中国甜菜糖业》编委会编委、及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and Food Chemistry 等国际食品学术期刊审稿人。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李军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李军先生简介：李军先生，管理学博士。现任湖南师范大学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民建湖南师范大学委员会主委，湖南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湖南省工商管理学会副会长，湖南省技术经济与管理现代化学会副理事长。主持国家级课题、湖南省社科基金重点课题等多项。主持湖南经济协作办公室、湖南省委统战部、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云南冶金集团等政府和企业横向课题多项。在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专著2部。荣获湖南师范大学教学优秀奖。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

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新公司法》（已于2024年7月1日生效）。为了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弘扬企业家精神，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保持公司章程的时效性，现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修改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长（含副董事长）或者经理担任，法定代表人具体选任由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决定”。同时删除第一百一十一条第一款第五项“（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原第一百零五条规定“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或两名”，修改为“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或两名。”

原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召集人一名。”，修改为“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召集人一名”。

原第一百五十九条规定“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该项职责时应由其指定一名监事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表决应以举手表决方式进行，监事会会议议案必须经全体监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修改为“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该项职责时应由其指定一名监事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表决应以举手表决方式进行，监事会会议议案必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孙培文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监事会提名孙培文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孙培文先生简介：孙培文先生，中共党员，特级教师。湖南师范大学毕业。湖南省桃源县第一中学副校长、湖南长沙同升湖实验学校校长、党总支书记、总校长。兼任湖南师范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同升教育研究院院长、中国双语研究会副会长。荣获“全国教育改革卓越校长”、“全国抗震救灾先进个人”、“湖南省民办学校优秀校长”、“长沙市名校校长”、被光明日报《教育家》杂志选为庆祝建国70周年“为共和国添彩的教育人”及封面人物。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许春晓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监事会提名许春晓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许春晓先生简介：许春晓先生，博士，湖南省人民政府参事，二级教授。湖南师范大学人文地理学博士生导师，旅游管理学硕士生导师。学术兼职：中国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智库专家，湖南省地理学会常务理事，湖南省旅游学会首席专家团专家，同心美丽乡村建设专家顾问团专家。主要研究方向为区域旅游管理与旅游规划、景区管理问题、会展与休闲产业化问题。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文羿森先生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24年4月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监事会提名文羿森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文羿森先生简介：文羿森先生，本科学历，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曾就职于长沙国开外贸外语专修学院任培训部副主任、主任，现就职于湖南德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职高级顾问，同时担任湖南米森法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7,951,0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项议案审议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结果由股东代表、公司监事及见证律师进行计票、唱票及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经审查，以上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

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结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和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四份，经本所盖章并经承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经办律师：贺谭朝、蒋漓漓

负责人：贺谭朝 2024.8.14

湖南由律师事务所

